附件3

武汉市汉阳区2021年事业单位（教育系统）

公开招聘面试考生须知

1、考生须认真阅读并严格遵守本须知。

2、考生须携带相关证件按规定时间报到。对缺乏诚信，提供虚假信息者，一经查实，取消面试资格，已聘用的，取消聘用资格。

3、考生须持本人有效二代身份证原件（或有效期内临时身份证原件）、《武汉市2021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考生健康声明及安全考试承诺书》（签名、捺手印）及《武汉市2021年度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资格复审合格通知书》（自行打印）于2021年7月27日上午7:30前到达考点，考生须进行身份验证，出示健康码绿码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卡，健康状况正常且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后方可进入候考室。7:50仍未到达考点的考生(以进入考点大门时间为准)，将视为自动放弃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4、考生进入候考室，须提交身份证、资格复审合格通知书等证件资料，再次进行身份确认。所携带的通讯工具（含手机、智能手表等，下同）须关闭电源后按照工作人员要求存放。如在候考、备考、面试、等候分数期间发现仍携带有通讯工具和录音、录像器材的，无论是否使用，均视为作弊处理。

5、考生候考期间，须遵守纪律，自觉听从工作人员指挥，不得擅离候考室，不得向外传递抽签信息，不得和考务人员进行非必要交流，不得抽烟，不得大声喧哗。

6、考生按抽签顺序进入考场，不得穿戴有明显特征的服装、饰品。面试期间，只允许说出抽签顺序号，严禁透露包括姓、名、家庭成员及工作单位等相关信息在内的任何能关联个人身份的信息，否则按违规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7、考生未听清考题时，可请求主考官重复一次，但不得提出其他问题。面试后，不得将任何面试资料带离考场。

8、面试过程中，考生要把握好时间，每一环节回答完后，考生应报告“答题完毕”。如答题时间到，计时员会口头提醒，此时，考生应停止作答。

9、面试成绩宣布后，考生应在成绩确认单上签名确认并交还。面试结束后，考生应迅速离开考场，不得在考场附近停留议论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考场内考生泄露考题。

10、考生须认真阅读并严格遵守《武汉市汉阳区2021年度事业单位（教育系统）公开招聘面试疫情防控须知》。